113年司執字077420號 財產所有人：曾宗正								
編號	土地坐落					面積	權利範圍	拍定金額（新臺幣元）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平方公尺		
1	彰化縣	芬園鄉	新舊社		1249	3730.22	3分之1	1,060,000元
	備考	重測前：舊社段84-11號						
點交情形		點交否: 不點交						
使用情形		據地政人員指界稱土地現為雜林地、部分種果樹，另債務人未陳報共有人間有分管約定，故拍定後不點交。						
備註		一、拍賣最低價額合計新台幣：1,040,000元，以總價最高者得標。 二、保證金新台幣：208,000元。 三、他項權利：抵押權於拍定後塗銷。 四、拍賣之土地所有權為共有狀態，共有人有優先承買權。 五、如有多數共有人行使優先承買權時，由本院定期通知到院協調，協調不成時，按原有持分比例共同承買。但得標人如為共有人時，則其餘共有人，即無優先承買權。 六、如拍賣標的於拍定前經分割共有物判決確定，則拍賣程序不符民法第759條規定，本院將依法拍銷拍定，重為拍賣程序。						